# 企业承诺书

我单位已认真阅读《凉山州科技创新券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和申报通知的全部内容，知晓该财政资金支持内容、支持方式、申报要求和相应责任，并作出以下承诺：

一、我单位申报项目均符合相应的申报条件。申报材料全部真实、合法、合规、有效。

二、所有事项均没有重复申报或者多头申报市级财政资金。

三、我单位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，完全一致。

四、我单位上一年度及当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、重大质量和严重环境违法事故。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不良信用记录和科研失信记录。

五、我单位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项目而进行的必要核查。

我单位对上述承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 （企业公章）

法人（签字）：

 年 月 日